

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切实做好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文件要求，确保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规范有序、公平公开，在遵循《关于做好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上，结合学院研究生招生实际情况，制定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原则

坚持“多元考查，科学选拔；全面考查，有所侧重；成绩量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以人为本、服务考生”的原则，综合考虑考生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科研创新能力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录取。结合学校相关要求和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确保本年度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院级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管理和协调，对复试过程各个环节的监督。

三、考生进入复试的要求

（一）复试分数线要求及复试比例

具体见《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生源充足的学科专业，按已公布招生计划 150% 差额比例通知复试。

同时招收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的专业学位类别或领域，复试分数线相同。

报考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专项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由学校统一划定，计划单列。

所有学科专业均不接受破格复试。

（二）复试资格审核

进入复试的一志愿考生、调剂考生将资格审查文件扫描件于复试前发送至 836073696@qq.com，同时将原件、复印件（各一套）带到复试现场，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资格审查所需材料如下：

（1）由考生本人亲笔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正反面）。

（3）本人初试准考证。

（4）填写完整的《云南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5) 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生提交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6) 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公章）。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原件和复印件（或电子扫描件）。

(8)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除提交 1-6 条外，还须在复试前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户口证明、定向就业证明书、享受国家招收研究生照顾政策定向就业协议书、承诺书。

(9) 服役期间获得三等战功、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二级以上表彰，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退役人员除提交 1-6 条外，还须在复试前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获奖证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10)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项目之一，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还须在复试前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证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11) 非全日制考生提供《云南农业大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相关政策知情书》。

(12) 自考生入学考试成绩单(在当地自考办查询打印)。

如因特殊原因无法按时提供上述的部分材料,考生须提前联系招生学院的负责老师,提交书面申请与情况说明,经学院审核通过后方能参加复试。

(三) 缴纳复试费

复试费:硕士研究生考生 100 元/人,同等学力考生 180 元/人,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考生,还需要缴纳平台系统使用费。缴费方式请考生关注微信公众号“智慧云农”。

(四) 复试名单确定

根据生源情况、招生计划、复试比例,按照初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确定第一志愿复试名单。

复试名单报研究生处审核公布后,由学院通知考生复试。

四、复试工作安排

(一) 复试时间与方式(含地点)

成立复试专家小组,一志愿采用笔试+现场面试的方法进行复试,调剂考生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笔试+面试)的方法进行复试。考生须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方可参加复试,并要求考生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1) 一志愿上线考生:

①笔试,时间:2026年3月19日 8:30-12:30,地点:正德楼 C 栋 205,加试笔试时间 2026年3月19日 18:30-22:30,

地点：正德楼 C 栋 309。

②现场面试：

城乡建设工程与管理，时间：2026年3月19日
13:30-18:00，地点：正德楼 C 栋 504

工业工程与管理，时间：2026年3月19日 13:30-18:00，
地点：正德楼 C 栋 504

农业管理，时间：2026年3月19日 13:30-18:00，地点：
正德楼 C 栋 504

工程管理，时间：2026年3月19日 13:30-18:00，地点：
正德楼 C 栋 503

(2) 调剂考生：

笔试及面试预计时间为2026年4月8日—4月20日(具
体以复试通知为准)。

(二)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主要包括外语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专业
能力考核三部分。

1.外语能力考核(含听力、口语等)，采用面试形式，
主要考核语言的准确性、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语言的灵活
性和适应性等，满分为100分。

2.综合能力考核

综合能力考核，采用面试形式，主要考核考生思想政治
素质、道德品质和心理健康状况的考核，考生的科研和社会

工作能力、实践经历，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综合面试由招生复试工作专家小组负责考核，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成绩由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独立给出分数，然后取平均值得出考生的面试成绩。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专业能力考核

专业能力考核采用闭卷笔试，满分为 100 分。

复试由外语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专业能力考核组成，及格后才具备拟录取资格，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需要加试两门科目，每科满分 100 分，及格后才具备拟录取资格，加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三）复试程序

复试过程采取“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考核组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

一志愿复试程序如下：

（1）2026 年 3 月 19 日 8:00-8:30 正德楼 C 栋 205 现场资格审查。

（2）2026 年 3 月 19 日 8:30-12:30，18:30-22:30 笔试。

（3）2026 年 3 月 19 日 13: 10 抽签面试顺序。

（4）2026 年 3 月 19 日 13: 30-18:00 面试。

五、调剂工作

调剂工作具体实施方案将按照《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相关文件精神，并结合我校具体情况后期制定并及时公布。

六、成绩计算与使用

（一）复试成绩组成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外语能力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20% +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30% + 专业能力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50%

（二）综合成绩组成

综合成绩（满分 100 分）由初试总成绩（含加分）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

综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初试总成绩÷N)×60% + 复试成绩×40%，当初试总成绩满分为 500 分时，N 为 5；当初试总成绩满分为 300 分时，N 为 3。

免初试生综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复试成绩×100%。

（三）成绩排序方式

按照同同一专业对考生综合成绩降序排列。如考生综合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复试成绩、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七、录取原则

所有拟录取考生必须经过复试所有环节。根据 2026

年硕士招生计划、复试办法、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全面衡量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拟录取：

-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2.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 3.加试科目单科成绩低于 60 分者。
- 4.复试期间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考试(面试)违纪、替考、体检等不符合录取要求者。
- 5.教育部规定的其他不予拟录取情况。

八、纪律要求

考生须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方可参加复试，并要求考生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九、其他

考生在收到复试通知后，应提前做好复试准备，查看《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等。

(一) 考生体检工作将在拟录取后进行，每位考生均需参加体检，由考生自行前往当地二级甲等医院体检。

(二) 其余未尽事宜以云南农业大学建筑工程学院解释为准。

（三）以上条例如有与学校相关条例矛盾，以学校相关文件为准。

联系人：邱老师 李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212833

办公地点：正德楼 C 栋 508-2 办公室

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 3 月 16 日